

温州人文高级中学教室学生用柜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论证意见

2020年7月22日，温州人文高级中学邀请有关专家就温州人文高级中学教室学生用柜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进行论证。专家认真听取了项目汇报，仔细审阅了相关资料，经专家组讨论后共同形成以下论证意见：

本项目与2020年6月18日在浙江省政府采购网站发布招标公告，在招标文件规定的质疑期内，无供应商提出异议。至报名截止时间只有浙江腾舟家具有限公司递交投标文件，因此于2020年6月29日作流标处理。并于2020年7月6日再次发布公告至开标时仍只有浙江腾舟家具有限公司愿意参与本项目投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一条 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货物或者服务，可以依照本法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二）发生了不可预见的紧急情况不能从其他供应商处采购的”规定申请对浙江腾舟家具有限公司进行单一来源采购。本项目在两次公告期，供应商均无异议，招标文件无不合理条款；招标公告时间及程序符合规定。

专家论证意见

同意采购单位意见，建议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进行本项目采购活动

论证专家签字：

洪黎明 李俊
郑国海

2020年7月22日

温州人文高级中学教室学生用柜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论证专家签到表

采购单位：温州人文高级中学

日期：2020年7月22日

姓名	职称	电话	工作单位	备注
冯宇明	技师	13706663131	温州市中心立定	
李敏	经济师	13587878761	温州市城发集团	
郭国波	工程师	13868881107	温州市现代集团	